

证券代码：833284

证券简称：灵鸽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108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106。

二、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1、取消议案的说明

序号	议案名称
1	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2、取消议案原因

2024 年 6 月 28 日，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，同意对《竞价回购股份方案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鉴于原提交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原议案”）的部分内容已经发生变更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作为股东大会召集人，决定取消原议案。取消议案的原因、程序，符合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——股份回购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4年6月26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20.27%股份的股东王洪良书面提交的临时提案，提请在2024年7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取消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》，对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中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，并形成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，公司拟调整回购股份规模下限。

1. 调整前回购股份规模下限：3,300,000元；
2. 调整后回购股份规模下限：6,050,000元。

为提高决策效率，提请董事会将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竞价回购股份方案公告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9）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王洪良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王洪良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除了上述内容外，于2024年6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五、调整后的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-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提请增加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

《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8 日